

釋 義

於本文件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詞彙具有下文所載涵義。

| | | |
|---------------|---|--|
| 「服裝製造行業」 | 指 | 為客戶製造服裝的行業，不包括僅就自有品牌經營而從事製造的服裝製造公司以及若干服裝製造公司(其經營業務包括自有品牌經營製造和第三方合約製造)的自有品牌經營製造部分 |
| | | [編纂] |
| 「細則」或「組織章程細則」 | 指 | 本公司有條件採納並自[編纂]起生效的組織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其概要載於附錄三 |
| 「東盟」 | 指 | 東南亞國家聯盟，成立於一九六七年八月八日，成員國包括汶萊、柬埔寨、印尼、老撾、馬來西亞、緬甸、菲律賓、新加坡、泰國及越南 |
| 「孟加拉塔卡」 | 指 | 孟加拉法定貨幣孟加拉塔卡 |
| 「董事會」 | 指 | 本公司董事會 |
| 「品牌服裝公司」 | 指 | 就本文件而言，指以自身品牌銷售服裝產品的公司(包括持有品牌的公司及自有品牌零售商) |
| 「營業日」 | 指 | 香港銀行一般開門辦理業務的任何日子(星期六、星期日或公眾假期除外) |
| 「英屬處女群島」 | 指 | 英屬處女群島 |
| 「複合年均增長率」 | 指 | 複合年均增長率，按複合每年增長的基準計算 |
| 「開曼公司法」或「公司法」 | 指 | 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經不時修訂或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
| 「中央結算系統」 | 指 | 由香港結算設立及管理的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 |
| 「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 | 指 | 獲接納以直接參與者或全面結算參與者身份參與中央結算系統的人士 |

釋 義

| | | |
|------------------|---|--|
| 「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 | 指 | 獲接納以託管商參與者身份參與中央結算系統的人士 |
| 「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 | 指 | 獲接納以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參與中央結算系統的人士，可為個人或聯名個人或公司 |
| 「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 | 指 | 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 |
| 「CCoE」 | 指 | 客戶專業知識中心 |
| 「CGL」 | 指 | Crystal Group Limited，乃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的公司，並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九日以存續方式在開曼群島註冊，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
| 「主席」 | 指 | 董事會主席 |
| 「中國」 | 指 |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文件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
| 「CM Ceylon」 | 指 | Crystal Martin Ceylon (Private) Limited，於一九八一年四月二日在斯里蘭卡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 「晶苑馬田遠東」 | 指 | 晶苑馬田(遠東)有限公司(前稱Martin Emprex (Hong Kong) Limited及Martin Emprex (Far East) Limited)，於一九七一年十一月十九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 「CM Holdings」 | 指 | Crystal Martin Holdings Limited，於一九二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原於英國註冊成立為Albert Martin and Company Limited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 「晶苑馬田香港」 | 指 | 晶苑馬田(香港)有限公司(前稱Martin Emprex (Hong Kong) Limited)，於一九八二年十一月十六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 「公司條例」 | 指 |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
| 「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 | 指 | 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

釋 義

| | | |
|--------------------|---|--|
| 「本公司」 | 指 | Crystal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前稱Crystal International Limited) (於一九九三年一月四日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九日以存續方式在開曼群島註冊為獲豁免公司)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其所有附屬公司，或倘文義指其成為其現有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之前的時間，則指其現有附屬公司 |
| 「控股股東」 | 指 | 羅先生、羅太太及CGL的統稱，作為一組控股股東 |
| 「Crystal Crown」 | 指 | Crystal Crown Limited，於二零零三年七月二十五日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
| 「晶苑織造廠」 | 指 | 晶苑織造廠有限公司，於一九七零年十一月十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
| 「Crystal Martins」 | 指 | Crystal Martins Limited，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一日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
| 「Crystal Master」 | 指 | Crystal Master Limited，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一日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
| 「Crystal Peak」 | 指 | Crystal Peak International Limited，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
| 「Crystal Textiles」 | 指 | Crystal Textiles (Bermuda) Limited (前稱Crystal Holdings Limited)，於一九八四年五月三十一日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
| 「Crystal Trading」 | 指 | Crystal Trading Limited，於一九八六年九月三十日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
| 「不競爭契據」 | 指 | 羅先生、羅太太與本公司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月六日的不競爭契據，其內容於本文件「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中概述 |
| 「承諾契據」 | 指 | CGL以本公司為受益人而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月六日的承諾契據，其內容於本文件「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中概述 |

釋 義

| | | |
|---------------|---|---|
| 「董事」 | 指 | 本公司董事 |
| 「東莞晶苑」 | 指 | 東莞晶苑毛織製衣有限公司，於一九九三年七月十六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 「東莞聯豐」 | 指 | 東莞聯豐企業管理諮詢服務有限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十九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 「東莞業基」 | 指 | 東莞業基工業有限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十月十九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 「歐盟」 | 指 | 歐洲聯盟 |
| 「歐元」 | 指 | 歐元區法定貨幣 |
| 「歐睿」 | 指 | 行業顧問歐睿國際有限公司 |
| 「Fortune Joy」 | 指 | Fortune Joy Investment Limited，於二零零八年十月十三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 「英鎊」 | 指 | 英國法定貨幣英鎊 |

[編纂]

[編纂]

| | | |
|-------------|---|--|
| 「本集團」或「我們」 | 指 | 本公司及我們的附屬公司，或如文義所指，就本公司成為其現有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之前的期間而言，指該等附屬公司或其前身公司(視情況而定)經營的業務 |
| 「恒生銀行」 | 指 |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銀行及金融服務公司 |
| 「香港能源工程師學會」 | 指 | 香港能源工程師學會 |
| 「香港社聯」 | 指 |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

釋 義

| | | |
|------------|---|---|
| 「港元」或「港仙」 | 指 |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及港仙 |
| 「香港生產力促進局」 | 指 | 香港生產力促進局 |
| 「香港結算」 | 指 |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為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
| 「香港結算代理人」 | 指 |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為香港結算的全資附屬公司 |
| 「香港」 | 指 |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
| | | [編纂] |
| | | [編纂] |
| | | [編纂] |
| 「香港承銷商」 | 指 | 名列本文件「承銷－香港承銷商」一節的[編纂]承銷商 |
| 「香港承銷協議」 | 指 | 由(其中包括)[編纂]、香港承銷商及本公司於[編纂]就[編纂]訂立的承銷協議，進一步詳情載述於本文件「承銷－承銷安排及開支」一節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指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 「獨立第三方」 | 指 | 就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與本公司或我們的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關連的人士或公司及彼等各自的最終實益擁有人 |

釋 義

[編纂]

[編纂]

「國際承銷商」 指 由[編纂]牽頭的一組承銷商，預期將訂立國際承銷協議以承銷[編纂]

「國際承銷協議」 指 預期將由(其中包括)[編纂]、國際承銷商及本公司於[編纂]或前後就[編纂]訂立的國際承銷協議，進一步詳情載述於本文件「承銷－國際發售」一節

「Jeanologia」 指 Jeanologia S.L.，一家位於歐洲的專注於牛仔服可持續生產技術的公司

「晶勵常州」 指 晶勵(常州)服裝有限公司(前稱晶勵(金壇)服裝有限公司)，於二零零零年四月十八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編纂]

[編纂]

「聯席保薦人」 指 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及HSBC Corporate Finance (Hong Kong) Limited

釋 義

| | | |
|---------------|---|---|
| 「King Jumbo」 | 指 | King Jumbo Investment Limited，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十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 指 | 二零一七年十月十四日，即本文件付印前就確定其中所載若干資料而言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
| | | [編纂] |
| 「[編纂]委員會」 | 指 | 聯交所[編纂]委員會 |
| 「[編纂]」 | 指 | 股份於聯交所[編纂]及股份自該日起獲准在聯交所開始買賣的日期，預期為[編纂]或前後 |
| 「上市規則」 | 指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
| 「澳門」 | 指 | 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 |
| 「主板」 | 指 | 由聯交所營運的股票市場(不包括期權市場)，獨立於聯交所創業板並與其並行運作 |
| 「英商馬田」 | 指 | 英商馬田紡織品(中國—中山)有限公司，於一九九二年七月六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 「大綱」或「組織章程大綱」 | 指 | 本公司有條件採納並自[編纂]起生效的組織章程大綱(經不時修訂)，其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三 |
| 「Mirror Post」 | 指 | The Mirror Post Cultural Enterprises Co., Ltd.，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文化服務公司 |
| 「商務部」 | 指 | 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或其前身中華人民共和國對外經濟貿易部 |

釋 義

| | | |
|---------|---|----------------------------|
| 「羅正亮先生」 | 指 | 本公司執行董事羅正亮先生，為羅先生及羅太太之子 |
| 「羅正豪先生」 | 指 | 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成員羅正豪先生，為羅先生及羅太太之子 |
| 「羅先生」 | 指 | 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之一羅樂風先生，為羅太太的配偶 |
| 「羅太太」 | 指 | 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之一羅蔡玉清女士，為羅先生的配偶 |

[編纂]

[編纂]

[編纂]

| | | |
|-------------|-----|--|
| 「中國政府」或「國家」 | 分別指 | 中國中央政府，包括所有下級政府機構(包括省、市及其他地區或地方政府機構)及其部門，或根據內文需要，指任何其一 |
| 「中國法律顧問」 | 指 | 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本公司有關中國法律的法律顧問 |

釋 義

[編纂]

[編纂]

| | | |
|------------|---|--|
| 「合資格機構買家」 | 指 | 第 144A 條所界定的合資格機構買家 |
| 「重整面值發行」 | 指 | 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A.有關本集團的其他資料－3.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六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一段所述重整面值發行 |
| 「S 規例」 | 指 | 美國證券法 S 規例 |
| 「人民幣」 | 指 |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
| 「第 144A 條」 | 指 | 美國證券法第 144A 條 |
| 「國家外匯管理局」 | 指 |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外匯管理局 |
| 「國家稅務總局」 | 指 |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稅務總局 |
| 「證監會」 | 指 |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
| 「證券及期貨條例」 | 指 | 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及補充 |
| 「SGS」 | 指 | SGS Hong Kong Ltd.，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檢驗、鑒定、測試及認證公司 |
| 「股份獎勵計劃 A」 | 指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就本公司高級管理團隊採納的股份獎勵計劃 |

釋 義

| | | |
|-------------|---|--|
| 「股份獎勵計劃B」 | 指 |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採納的股份獎勵計劃，主要條款載於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D. 股份獎勵計劃—1. 股份獎勵計劃B」 |
| 「股東」 | 指 | 股份持有人 |
| 「股份」 | 指 |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
| 「國務院」 | 指 |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 |
| | | [編纂] |
| 「借股協議」 | 指 | CGL(作為貸款人)與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作為借款人)預期於[編纂]或前後訂立的協議，據此，CGL將按要求向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提供最多達[編纂]股股份，以補足(其中包括)[編纂]的超額分配 |
| 「聯交所」 | 指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 「台灣」 | 指 | 台灣及受中華民國政府實際控制的其他範圍 |
| 「往績記錄期」 | 指 | 截至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承銷商」 | 指 | 香港承銷商及國際承銷商 |
| 「承銷協議」 | 指 | 香港承銷協議及國際承銷協議 |
| 「英國」或「聯合王國」 | 指 | 大不列顛及北愛爾蘭聯合王國 |
| 「美國」 | 指 | 美利堅合眾國 |
| 「美元」 | 指 | 美元，美國法定貨幣 |
| 「美國證券法」 | 指 | 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以及據其頒佈的規則及規例 |
| 「Vista」 | 指 | Vista Corp Holdings Limited 及其附屬公司 |
| 「越南盾」 | 指 | 越南盾，越南法定貨幣 |

釋 義

[編纂]

[編纂]

| | | |
|--------|---|--|
| 「世貿組織」 | 指 | 世界貿易組織 |
| 「中山富豐」 | 指 | 中山富豐企業管理諮詢服務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乃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 「中山利豐」 | 指 | 中山利豐企業管理諮詢服務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乃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 「中山威馬」 | 指 | 中山威馬紡織品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乃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 「中山益達」 | 指 | 中山益達服裝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四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乃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 「%」 | 指 | 百分比 |

於本文件，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聯繫人」、「緊密聯繫人」、「關連人士」、「關連交易」、「核心關連人士」、「控股股東」、「附屬公司」及「主要股東」等詞彙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倘本文件所提述在中國成立的實體或企業的中文名稱與其英文翻譯有任何不一致，概以中文名稱(倘適用)為準。該等中國實體或企業中文名稱的英文翻譯僅供識別。